

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3 级公共管理 硕士（MPA）学生上课方案

为进一步规范学院 2023 级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学生教学管理，提高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 MPA 研究生特点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面向对象

学院 2023 级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全体学生

二、上课方式

（一）校内集中班：每学期集中一段时间在学校内完成课程任务。

（二）校内周末班：每学期利用周末时间，在学校完成课程任务。

三、上课地点

广西师范大学育才校区

四、具体安排：

校内集中班和校内周末班是学院 MPA 研究生上课的两种方式，学院不再开设其他的上课渠道。2023 级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全体学生均可以结合自身实际选择其中一种上课方式。

（一）校内集中班：新生 9 月 16 日到校报到，9 月 28 日完成集中上课（详细课程安排另行通知）。其它学期根据教学安排，

集中到校完成上课任务。

(二) 校内周末班：新生 9 月 16 日到校报到，9 月 20 日地方党政论坛相关讲座和英语课结束后离校，10 月—11 月内安排 4 个周末返校完成上课任务（详细课程安排另行通知）。其它学期根据教学安排，周末到校完成上课任务。

五、上课要求：

(一) 学生在每学期开学前两周自愿选择确定上课方式，原则上中途不予变更上课方式。

(二) 学生应当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，未经批准，不得缺课，因工作或者其他正当事由，不能参加学校安排的学习、考试和其他学术活动的学生，要提交有学生所在工作单位盖章的请假条，报学院审批。

(三) MPA 研究生请假时间在 1 天以内的，由教学秘书/辅导员批准并报分管领导备案；请假时间在 1 天以上、当学期修读课程总学时 1/3 以内，由分管领导审批并备案；请假时间占当学期修读课程总学时 1/3 以上的，按缓修课程办理。

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

2023 年 9 月 3 日